

補助顯誠意 冀釐清安排

建制派歡迎順應民意 促為再就業長者提供配套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就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公佈推出「就業支援補助金」的新安排,立法會各建制派政黨均歡迎特區政府在聆聽社會和議員的意見後調整有關安排,並要求政府再向立法會議員清楚解釋新措施的內容。他們認同特區政府為應對人口老化而推出新政策,鼓勵更多60歲至64歲的長者投入勞動市場,但同時必須先為有意繼續工作、就業者提供配套措施,又認為是次事件引發的爭議,提醒政府在制定政策時必須多諮詢議員及聽取市民意見。



記者會背景沿用前年6月21日林鄭月娥公佈特區第五屆政府班子時的焚幕。香港文匯報記者彭子文攝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福利事務發言人梁志祥昨日表示,特區政府在聆聽社會及議員的意見後調整政策,做法正確,但民建聯認為,新建議仍未達到大家爭取擱置計劃的目標。為此,他要求政府再向立法會議員清楚解釋政策的內容。

倡取消福利官審查

他強調,在新安排下,「自力更生計劃」必須在尊重60歲至64歲人士的體力及實際狀況下,協助他們尋找合適工作,以鼓勵就業而非強迫就業作為措施的最大考慮。

梁志祥指出,倘硬性要求60歲至64歲人士需要參加60小時就業課程,每周約見政府福利官等建議,將對申請人造成壓力,亦是對申請人的不敬,故建議政府取消福利官審查制度。

梁志祥還要求,政府應從速檢視現行長者和弱勢社群的相關福利措施,並於政策作出調整時必須先諮詢相關團體和受影響人士,在充分討論及獲得社會共識下始推行政策。展望未來,民建聯將繼續就改善長者福利安排向政府提出建議。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表示,今次事件予人感覺政府不夠關心長者,促請政府未來對長者及弱勢社群能更有關愛,以同理心出發推出政策。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周浩鼎則表示,這並非最佳方案,會提醒政府有進步空間,並強調應鼓勵而非強迫長者工作。

盼日後新政多溝通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認為,政府是次的補救措施展示了誠意,但希望有關

安排能進一步優化,並希望政府未來在推出政策時,多與立法會溝通,令政策落實時可以更順暢。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則認為,香港人的壽命愈來愈長,特區政府為回應人口老化、勞動力收縮的問題而調高長者年齡定義,以釋放更多勞動人口,是可以理解的,但希望政府能夠同時做好配套措施。

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歡迎推出折衷方案。她形容,是次公佈的「補助金」計劃內容,與她早前提出的建議相似,且毋須額外申請,更屬恒常措施,反映政府終於「落返地」。未來,她會繼續為60歲至64歲的人士爭取福利,避免出現「福利真空期」。

促照顧受影響人士

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歡迎特區政府願意聽取市民的聲音。她認同政府調高申領長者綜援者的年齡上限,是為了回應人口老化、穩定勞動力市場,以科學方法看問題,但政府在宏觀角度看問題的同時,也必須照顧好受影響人士。

自由黨副主席邵家輝認為,政府必須回應人口老化、勞動力減少問題,因為倘勞動力不足,將會削弱社會競爭力,惟政府在處理人口老化的宏觀問題時,亦需對受影響人士提供適當的協助。

反對派各黨派則聲稱,是次的「補鑊方案」是個「爛方案」,是在折騰長者,更打擾處理自力更生計劃的前線人員,勞民傷神。他們要求林鄭月娥撤回提高申領長者綜援年齡門檻的安排,並要求與對方會面。

發現改善空間即處理

林鄭月娥更引用老子《道德經》中的一句「治大國若烹小鮮」來指自己作為行政長官已少有有機會落力去處理一些執行細節,但當她知道那些執行細節令到社會產生關注,令一些本來很想幫助的基層工人受到影響,她便責無旁貸,「既然現在知道在執行過程可以改善,便馬上改善,所以今日以最高效率公佈這3個涉及福利和勞工的措施,我們是有一個新交代,有一個更好的落實方法。」她並希望政府在正式落實執行時,「能夠不引發更多關注或問題。」

發現改善空間即處理

林鄭月娥更引用老子《道德經》中的一句「治大國若烹小鮮」來指自己作為行政長官已少有有機會落力去處理一些執行細節,但當她知道那些執行細節令到社會產生關注,令一些本來很想幫助的基層工人受到影響,她便責無旁貸,「既然現在知道在執行過程可以改善,便馬上改善,所以今日以最高效率公佈這3個涉及福利和勞工的措施,我們是有一個新交代,有一個更好的落實方法。」她並希望政府在正式落實執行時,「能夠不引發更多關注或問題。」

發現改善空間即處理

林鄭月娥更引用老子《道德經》中的一句「治大國若烹小鮮」來指自己作為行政長官已少有有機會落力去處理一些執行細節,但當她知道那些執行細節令到社會產生關注,令一些本來很想幫助的基層工人受到影響,她便責無旁貸,「既然現在知道在執行過程可以改善,便馬上改善,所以今日以最高效率公佈這3個涉及福利和勞工的措施,我們是有一個新交代,有一個更好的落實方法。」她並希望政府在正式落實執行時,「能夠不引發更多關注或問題。」



預計將有約10,600名合約員工受惠新措施。圖為食環署工人。資料圖片

優化外判合約細節

按連續性合約受僱不少於一年的非技術員工在「標準僱傭合約」屆滿或終止時(因僱員干犯嚴重過失而被即時解僱除外)獲得總工資的6%的合約酬金

非技術員工按連續性合約受僱滿1個月享有法定假日薪酬

非技術員工在八號或以上風球懸掛時工作,可獲不少於本應賺取工資的150%

在新措施落實前的過渡期間,在投標程序階段的政府合約(正計劃招標或已招標)及已批出的政府合約(按舊有招標條款)於今年4月1日引入新措施的原定計劃不變

在投標程序階段的政府合約,在可行的情況下如計劃招標,應延後並按新條款招標;如正在招標,應修訂招標文件,加入與新措施有關的條款

因運作需要必須在今年4月1日前以舊有條款招標或批出合約,盡量縮短合約年期,以期盡快按新條款重新招標

就去年10月10日起批出的服務合約,與服務承辦商磋商,加入與新措施有關的條款,並自今年4月1日起適用

作為一次性特殊措施,政府會就因加入新條款而引致的額外開支,向承辦商補貼差額

今年4月1日或以後招標的合約,有關新措施的開支預計會反映在政府服務合約金額之中,政府不會作出額外補貼

服務承辦商須與非技術員工簽訂新「標準僱傭合約」

新「標準僱傭合約」會收納新措施下的僱傭福利,為非技術員工享有這些僱傭福利提供合約基礎

政府服務合約條款將列明服務承辦商提供這些僱傭福利的責任,違反條款將按合約作出懲處

資料來源:特區政府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聶曉輝

3招優化合約 惠逾萬外判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殷翔)部分政府部門聘請大量外判工,以致特區政府常被勞工團體批評是「帶頭剝削」工人。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宣佈兌現新年度施政報告承諾,由今年4月1日起改善政府服務合約非技術員工的待遇,包括連續做滿12個月的外判工可獲得6%的約滿酬金;受僱滿一個月可享有法定假日的薪酬;及在八號風球或以上需要工作時,可獲得1.5倍工資。她並宣佈,由去年10月10日提出政策當天至今3月31日,簽署舊合約受聘或將受聘的約10,600名政府非技術合約員工同樣受惠,政府將推出一項性特殊措施,就額外開支向承辦商補貼差額,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劉怡翔初步估算涉及逾3億元額外支出。

林鄭:去年10月10日起生效

林鄭月娥指出,這項勞福措施在目標和理據上全沒爭議,亦得到議會很大支持、社會很大認同。她續說,由於要在合約上注入上述許多新條款,因此將生效日期定為今年4月1日。然而,於去年10月10日發表施政報告當天至今3月31日各部門批出的合約,都只能以舊的合約條款去招標及批出合約,當局經過初步評估約有120份於該期間以舊合約條款批出,將會批出或將會招標的非技術員工合約,涉及約10,600名員工。

有鑒於此,林鄭月娥宣佈於該段過渡期間,政府各個部門批出非技術員工的合約涉及的所有工人,都能夠於今年4月1

日起享有該3項僱傭福利。她說:「與已批出合約的承辦商更改合約,正在招標的更改條款、未招標的重新注入新合約條款的工作相當複雜,但為了保障及讓更多基層員工能夠享有我們已經有決心去改善的僱傭福利,我覺得這大量工作和額外開支是完全值得的。」

出席記者會的劉怡翔表示,相關部門正積極進行籌備工作,包括擬備招標及服務合約條款及修訂「標準僱傭合約」,並在執行上作出調整(見表)。」他續說,如部門基於運作需要而必須要於4月1日前按舊條款批出合約,亦會盡量縮短合約年期,例如由一般的三年縮短至一年或更短,以期盡快按新條款重新招標,使非技術員工盡快受惠。

政府一次性補貼承辦商

他強調,基於合約精神,修改合約條款需要服務承辦商的共識。考慮到修訂服務合約條款會使服務承辦商招致額外開支,政府會向服務承辦商提供一次性補貼。

至於4月1日後才開始招標的合約,政府不會作出額外補償,但新措施增加的開支,會反映在政府服務合約裡面。

他補充,政府會要求服務承辦商與員工簽訂新的「標準僱傭合約」,確保新措施具備合約基礎,惠及非技術員工。政府的服務合約條款亦會列明服務承辦商有責任提供這些福利,否則有可能按合約處分。

工聯促離職按比例獲酬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工聯會權益委員會、工聯會轄下服務業總工會昨日發表聲明,歡迎特區政府昨日公佈優化合約酬金政策,但不滿政府仍堅持政府外判工要「工作滿一年方可獲得合約酬金」,促請政府將之改為工人離職便可按比例取得合約酬金,以防止僱主逃避給予新增合約酬金。工聯會早前揭露,目前約三分之一政府外判合約於去年10月至今年4月的過渡期生效,意味該些政府外判工得不到新增的合約酬金,要求政府預留撥款補發新增合約酬金,免招怨氣。

「工作滿一年方可獲得合約酬金」,而是容許工人離職即可按比例取得合約酬金。

工會同時建議改善投標評分制度,將制度中的技術和價格評分比例更改為「七三比」;要求承辦商所訂定人工資不低於行業的最新工資中位數;改善扣分制,擴大扣分失責通知書的適用範圍至「勞資糾紛」及涉違反職安健個案;參考建造業界做法,訂明政府及公營機構須承擔外判僱員權益的最終責任;減少外判數目,縮減服務外判的範圍和規模,改以政府直接聘用僱員擔任有長期服務需求的工作崗位。

5天侍產假生效「新假」暫須早通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特區政府宣佈,5天法定侍產假於昨日開始實施。根據《2018年僱傭(修訂)(第3號)條例》,按連續性合約受僱的男性僱員如果有子女於2019年1月18日或之後出生,在按法例的規定通知僱主後,便可就其配偶/伴侶每次分娩而享有5天的侍產假。勞工處發言人說:「僱員如欲放取侍產假,須給予僱主適當通知。僱員如在嬰兒的預計出生日期前最少3個月已通知

僱主他打算放取侍產假,則有權在通知僱主其實際放取侍產假期日期後,即時放假;但如僱員沒有給予僱主上述3個月的預先通知,則必須在實際放取侍產假前,預早最少5天通知僱主他放取侍產假的確實日期。」

發言人提醒市民,在過渡期間,如合資格僱員從未給予僱主上述3個月的預先通知,即使他在修訂條例生效前已預早5天通知僱主打算放取侍產假(在此情況

下指首3天侍產假),他在放取新增的第四天及第五天侍產假前,仍須預早最少5天通知僱主有關的確實日期。

如何僱主、僱員及市民希望認識這項新修訂的僱傭福利,可瀏覽勞工處網頁 www.labour.gov.hk/tc/news/EA(3)O2018.htm。

市民如對法定侍產假有任何查詢,可致電2717 1771(此熱線由「1823」接聽)或到勞資關係科各分區辦事處查詢。

沿用公佈組班背景板 冀重申施政承諾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聯同多名官員舉行記者會,現場背景大眾或許似曾相識。林鄭月娥昨日在記者會的開場白開始時就解釋,記者會的背景沿用了2017年6月21日她公佈特區第五屆政府班子時的焚幕,上面寫着要達至她在競選時「同行」的口號:本屆特區政府的班子、官員、公務員是需要以一個「關心」、「聆聽」和「行動」的施政態度,日常的工作是更多的「創新」、「互動」和「協作」。

林鄭月娥表示,選擇用這個作為昨日記者會的背景,是希望可再次向市民重申特區政府這個承諾,「本屆政府的承諾是以一個關懷、聆聽和行動的施政方針服務香港市民。我亦對我自己的同事,無論司局長、政治委任官員或公務員有這個要求,大家要在工作上尋求創新和突破,要多些協作在部門與部門之間的統籌,亦應該與社會各界有更多互動,所以這承諾將會在本屆政府未來的3年半我們都堅守的。」

近日忙開會急研對策

她續說,另一個目的是希望提醒自己、她的政治委任同事和所有特區政府的同事,必須認真去落實這個對於市民的承諾。有關的3項勞工福利政策,在落實執